

# 孩子康复训练了150多次 视力一点没好,这家店骗人!

李某为儿子治眼心切,本以为经过视力康复中心的一番训练,儿子的视力会得到恢复,没想到5个月过去了,到医院一检查,儿子的视力仍然和5个月前一样。气愤不已的李某找到常州某视力康复中心理论,双方各执一词,闹上法庭。

## 为治儿子弱视,花了1500元进行康复训练

据介绍,2006年12月,李某带着患弱视的儿子到常州某医院就医,检查完后就近到该医院的配镜中心配镜。配镜中心的工作人员向李某介绍道,只要每天坚持在他们的视力康复中心做强化训练,两三个月就可以摘掉眼镜。

看着不满10岁的儿子天天戴着眼镜,李某心里实在难受。听完此话,李某便信以为真,觉得为儿子找到了福音。自2007年2月至7月,李某带着儿子在该视力康复中心先后参加训练达150多次,花去人民币1500余元。

## 训练了几个月,孩子视力一点没变好

训练期间,该视力康复中心的专家多次称小孩的视力在不断



漫画 俞晓翔

提高,要求原告及时更换镜片。虽然儿子的训练效果反复不定,但李某对专家的话仍然深信不疑,于是先后6次为儿子更换了眼镜。2007年8月,李某听别人说该康复中心的训练方法不科学,验光方法也不正确,而里面的专家也根本不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听到这样的说法,李某心里一惊,赶紧带着儿子到别的医院进行检查,结果诊断证实儿子视力根本没有得到任何提高。

为此,李某多次找康复中心理论,但未得到满意的答复。一气之下,李某将康复中心告上法院。李某认为,被告在提供服务时,对治疗效果做了夸大宣传,误导了消费者,在服务过程中隐瞒了事实真相,对原告造成了欺诈,而且因为被告不适当的训练方法使得原告延误了治疗时机,频繁更换镜片又使得原告的视力受到了更大伤害。为此,原告要求被告立即退还原告康复训练费1500余元、

配镜费600余元。

## 没有治疗资格,康复中心败诉

对于李某的说法,被告并不认同。被告认为,他们是一家经合法注册、拥有合法资质的进行眼康复训练的个体经营户,配备了资深的眼科专家和医生、专用设备,完全有能力条件为类似原告存在视力缺陷的人进行视力检查和康复训练,所以对小孩的视力康复训练是在科学检查、科学指导的基础上进行的。由此,该康复中心认为,在对孩子的视力训练过程中不存在过错,同时在训练过程中,也花费了成本,而原告诉请被告退还训练费及配镜费的请求没有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法院经过审理后认为,原告提供的视力检查结果,与被告所称的小孩可佩戴接近平光镜的情况并不相符,应认定被告提供的

服务存在瑕疵且其提供的服务信息不真实。同时,被告并无治疗幼儿、青少年斜弱视的相关医疗资格。据此,法院判决该视力康复中心败诉,应予退还相关费用。

## 经法院调解,康复中心赔了1300元

接到一审法院判决结果后,被告不服,向常州中院提起上诉。审理过程中,为证明其科学性,该康复中心甚至把相关仪器搬到法院进行现场解说,坚持认为自身行为是在科学规范的前提下进行的。

面对情绪激动的被告,常州中院耐心进行沟通劝说,在尊重事实的基础上,向其解释相关法律规定,劝其在健全营业资格的前提下,为青少年的视力康复事业做出贡献。最终,在法院的大力调解下,双方达成和解协议,由被告支付原告1300元。

作雪 葛小林

## 浴室里摔掉两颗门牙

消费者怪地滑,酒店称是他酒喝多了

姜某在酒店浴室内滑倒摔坏门牙两颗,投诉至消协向对方索赔损失。因酒店方无法证明受伤是顾客自身原因造成的,也无法证明已尽了安全保障义务,被消协认定为应承担赔偿责任。日前,该起人身伤害赔偿纠纷在消协处理分会的努力调解下,酒店赔偿消费者医疗费1350元。

2009年12月27日,姜某到湟里某酒店洗澡,在澡堂内不慎滑倒,摔坏了两颗门牙。到常州市广化医院就诊花了1850元。姜某认为,酒店作为提供服务的场所理应对消费者尽到安全保障义务,但酒店未能尽到该义务,造成了消费者人身伤害,因此酒店应该担责。但姜某的要求遭到了酒店的拒绝,酒店认为,酒店已在浴区设置警示牌告知消费者地滑防止摔倒;事发当天,消费者是喝过酒后来洗澡的,姜某的摔倒是因为其酒喝多的原因。

姜某则称,酒店没有规定酒后不能洗澡,当天中午是喝了酒,但只是喝了一瓶低醇啤酒,凭其酒量可以喝六七瓶全麦芽啤酒,还可以照常工作,一瓶低醇啤酒对于他来说根本就没事,摔倒的原因是浴室地面太滑,因为地上有其他客人洗澡后留下的洗发精和肥皂泡沫。姜某和酒店协商没有结果,遂打12315电话向消协投诉。

消协湟里分会的工作人员经调查认为,虽然酒店方采取了一些安全提示等告知义务,但仍不能完全免除对消费者的安全保障责任。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酒店须对姜某在浴区滑倒摔坏牙齿无过错承担举证责任。由于酒店举不了证,因此酒店应该担责。对于姜某向酒店索赔的要求,消协给予支持。当然,姜某在浴区洗澡,应当注意到地面的湿滑,而其未能加以防范,对自己的滑倒摔伤也负有一定的责任。

根据以上事实,消协湟里分会责令酒店一次性支付姜某医疗费1350元。宗晓网 刘国庆



## 民生超市

主持人:晁静 QQ:1036964126

### 菜价

### 草菇卖得贵 本周一斤涨8元

《生活常州》从凌家塘市场了解到,近日水产的价格涨了不少。近期凌家塘水产市场渐渐进入交易旺季,各种精品鱼类上市量大幅度增加,价格逐步上涨。这主要是人们消费偏好的改变,婚庆的需求等,消费市场对精品鱼类的需求大幅度增加,价格随之上涨。

另外,快过年了,许多市民开始腌咸鱼,受其影响,目前草鱼的销售量开始节节攀升,价格也较上周上涨了五毛钱一公斤。受天气影响,目前青虾越来越难捕捞,价格上涨明显,3厘米以上的批发价已达86元/公斤,较上周同期上涨了30%以上。

蔬菜方面,凌家塘市场当前

的蔬菜供应主要以南方蔬菜为主,温室蔬菜为辅,地产叶类也是暖棚种植蔬菜为主,因此蔬菜价格较前期小幅上涨,整体涨幅并不大。凌家塘市场蔬菜区价格波动最大的是草菇,上周最低时价格仅8元/公斤,而本周的价格达到了24元/公斤。

水果方面,苹果、桔子、香蕉、甜橙、甘蔗等日常水果的交易量开始放大,奶油草莓也新鲜上市了。奶油草莓大如鸡蛋,实心味美、水嫩多汁,天然生出几个小白点,仿佛淋上了滴滴奶油,闻起来还伴着奶油的香甜,真是色香味俱全。目前5斤装的奶油草莓,批发价45元/盒。

江红霞 刘国庆

(1月14日菜价,  
仅供参考,单位:元/斤)

随着天气好转,气温回升,蔬菜价格出现回落,其中茄子降价幅度最大,与前几天相比,每斤降了1元,菠菜、青椒、花菜等蔬菜每斤也降了5毛。蛋类、肉类、水产类价格与上周相比基本持平。晁静

菜名	清潭	小河沿
豇豆	3.5	2.5
白菜	1	0.8
菠菜	4	3
青椒	2	2
花菜	2.5	1.8
莴苣	3	1.5
茄子	4	2.5
韭菜	4	3.5
鸡蛋	3.8	3.8
草鸡	16	14
白条猪肉	9.5	9.5
鲫鱼	5.5	6

### 活动

#### 快来参加“找差团” 寻找城市管理不足

近日,市政府决定成立我爱我家——城市管理百人“找差团”,希望全市人民都能参与到城市管理中来。首先从城市道路的路容路貌开始,全面查找薄弱环节和存在的问题,并通过寻找差距,抓整改,促使城市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我爱我家——城市管理百人“找差团”的成员由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城管和街道社区工作人员组成,同时也向全市公开招募市民朋友自愿参加。招募条件:本市居民,年龄:18—50周岁,男女不限,身体健康;自愿报名,人数不限,择优录用,主要参与2010年1月25日—2010年2月10日的“找差”巡查,发现问题,记录在册上报。报名时间:2010年1月14日至1月18日,每天9:00—11:30,14:00—17:00。报名地点、咨询电话:常州市城管行政执法支队受理中心大厅(芦墅路6号),电话:88162319;常州市城管局宣传法规处(市行政中心2号楼B座320室)电话:85682990。

徐衡 刘国庆

#### 《凯尔特传奇》今天上演

演出团体:凯尔特传奇踢踏舞演出团;演出时间:2010年1月15日(星期五)19:30、1月16日(星期六)19:30;演出地点:大剧场;演出票价:680、480、280、180、100、50;商务套票:2000元(480元×5张);家庭套票:400元(120元×3张);抢票热线:86801993 114 11185。

### 健康

#### 寒冬易发“蒙被综合征” 婴儿保暖不要“过热”

近一个月来,几乎每天都有因“蒙被综合征”而送到南京市儿童医院抢救观察室急救的孩子。目前,因此病住在重症监护室的孩子仍有3个,“有两个孩子因为病情过重,送医院途中就不幸死亡了。”急诊科的王晓榕副主任医师遗憾地说。

据了解,“蒙被综合征”多发1岁以内婴儿,未满月婴儿尤其常见。主要是由于家长怕孩子挨冻生病,给孩子穿得过多、有的甚至用被子蒙住头部,导致孩子高热、缺氧,发生抽搐、昏迷,甚至呼吸循环衰竭等严重后果。这种疾病如果处理不及时,有可能导致婴儿在短时间内突然死亡。

专家表示,寒冷季节为孩子适当保暖非常重要,但婴儿不宜盖得过度暖和,也不宜给孩子用电热毯,要严防“过热”和“缺氧”这两个导致“蒙被综合征”关键因素的发生。当发现孩子有蒙被情况,身体有大汗,体温又过高时应警惕,可以立即松解衣扣,擦干汗水,减少包裹衣物,用温水洗澡降温等。切忌用退热药退烧,以免出汗过多而引起脱水。病情加剧时要清除口鼻分泌物,防止呼吸不畅而窒息,严重者应即刻送往医院。

专家提醒:夜间不要给孩子盖被太多太厚,更不能蒙被睡觉;带孩子外出时,切勿用被子捂住头脸;母亲不应紧拥孩子,边喂奶边睡觉;孩子伤风感冒,千万不要捂汗,尤其不可蒙头捂汗;孩子穿戴要柔软、宽松、轻便,不能用裹紧的衣服束缚孩子呼吸,做好头部、腹部、脚部几个关键部位的保暖措施,就能让孩子安度冬天。

新华社

### 提醒

#### 专家提醒老年人 最好不要购买重疾险

近年来,不少人把重大疾病保险作为自己购买保险的首选险种之一。保险专家提醒,重疾险的保费随着年龄的增加而提高,70岁以上的老人购买重疾险,保费支出大致与保额相当,有的保费支出还要超过保额,因此老年人最好不要购买重疾险。

据了解,重疾险主要有定期重疾险和终身重疾险两种,定期重疾险有一定的保障期限,一般到60岁、70岁时保障就会终止,但投保人如果在保险有效期内未发生任何重大疾病,保险公司会以一定保费的形式或既定金额返还保险金;终身重疾险保障期限为终身,保险有效期直到身故为止,不受年龄限制,满期同样可获得一笔满期给付金。

保险专家表示,目前市场上的重疾险保障疾病种类从7种到40种不等,对于具体的投保人,投保重疾险并非保险责任的范围越广越好,因为有些疾病的发病率几乎为零,或者他们原先购买的意外险中已经能够保障到某些疾病。总之,对于重疾险,消费者应着重考察保险合同条款中是否包含了常见的心血管、器官性疾病和老年性疾病,有了这三大类,基本上就满足了一般投保人的保障需求。

新华社